申请受理号 L01A0426261019000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

提交日期： 2026 年 10 月 19 日

医疗机构情况	第一名称	深圳紫竹阁中医诊所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四海社区爱榕路 75 号雍华府 8 栋 102、103（前海合作区）		
	机构类别	中医诊所	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MA 1 ε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卜	联系电话	0
拟发布媒体类别		☐影视　☐广播 ☐报纸 ☐期刊　☑户外 ☐印刷品　☐网络 ☐其它----------		

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投放平台：1.公交车身 2.高速路旁广告牌 3.地铁站广告牌 4.电梯广告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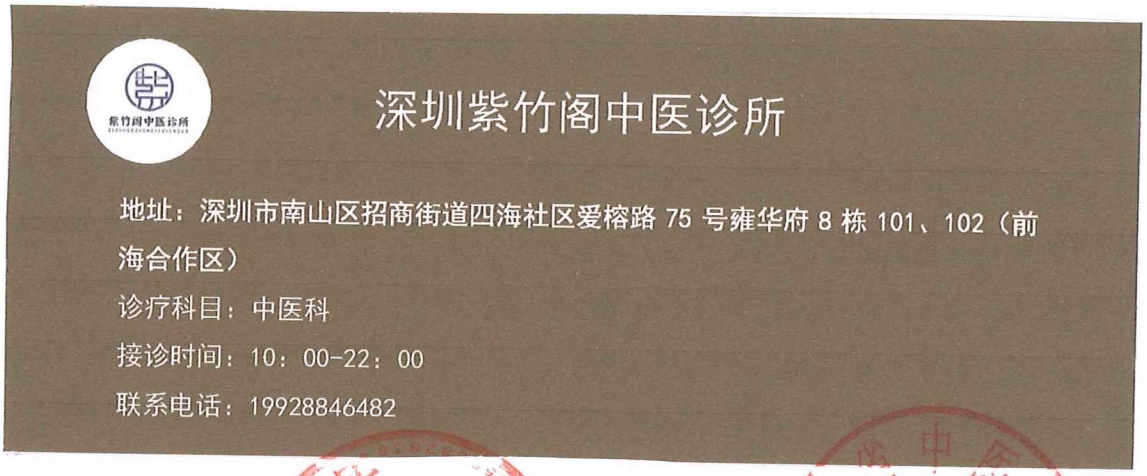

（医疗机构盖章）　　（审查机关盖章）

注：
1、电视、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
2、平面广告提供小样，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
3、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形式。
4、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
5、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一并作为审定凭证。

申请受理号 L01A0344261090001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

提交日期： 2026 年 10 月 19 日

医疗机构情况	第一名称	深圳紫竹阁中医诊所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四海社区爱榕路 75 号雍华府 8 栋 102、103（前海合作区）		
	机构类别	中医诊所	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MA 82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1	联系电话	(
拟发布媒体类别	☐影视 ☐广播 ☐报纸 ☐期刊 ☐户外 ☑印刷品 ☐网络 ☐其它----------			

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投放平台：1.DM 单 2.海报 3.KT 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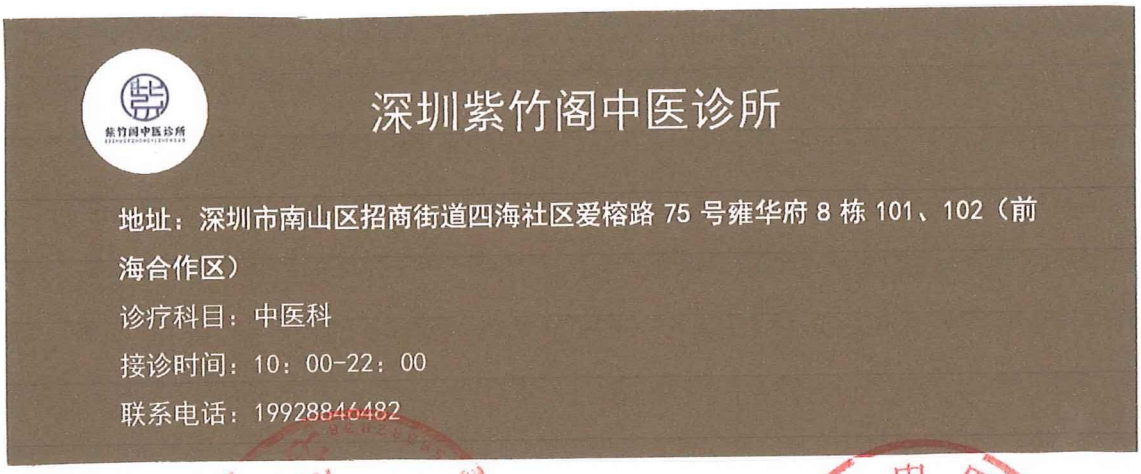

（医疗机构盖章）　　（审查机关盖章）

广东省中医药局 行政许可专用章（前海）

注： 1、电视、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

2、平面广告提供小样，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

3、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形式。

4、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

5、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一并作为审定凭证。

申请受理号 L01A0326261019000[illegible]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

提交日期： 2026 年 10 月 19 日

医疗机构情况	第一名称	深圳紫竹阁中医诊所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四海社区爱榕路 75 号雍华府 8 栋 102、103（前海合作区）		
	机构类别	中医诊所	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M[illegible] 1 8[illegible]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illegible]	联系电话	0[illegible]
拟发布媒体类别	☐影视　☐广播 ☐报纸 ☐期刊　☐户外 ☐印刷品 ☑网络 ☐其它----------			

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网络投放平台：1.美团/大众点评网 2.新氧 APP　3.微信公众号/微信订阅号/视频号/小程序/服务号 4.更美 APP　5.悦美 APP　6.美美咖 APP　7.淘宝网/天猫　8.京东商城　9.拼多多　10.小红书　11.抖音　12.快手　13.百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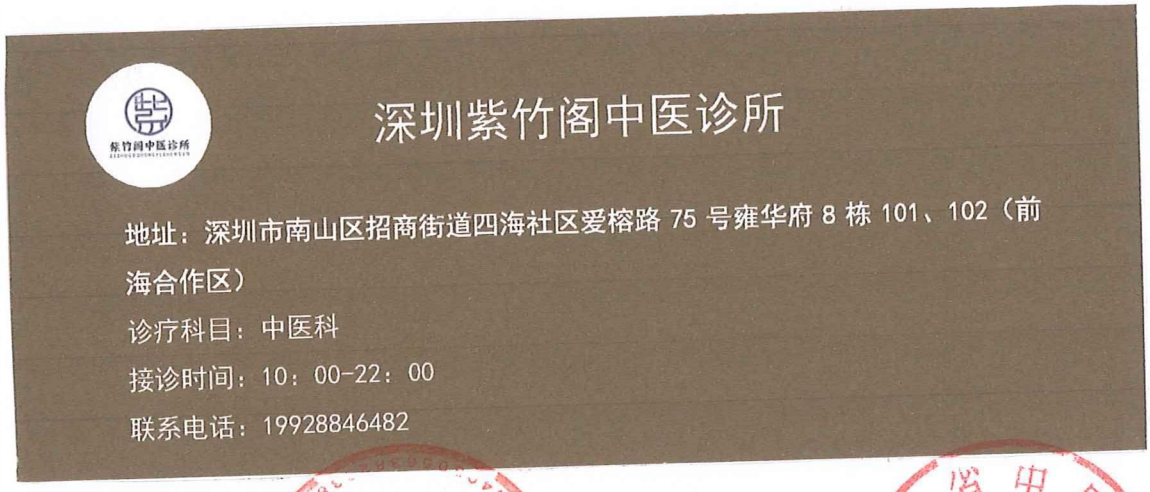

（医疗机构盖章）　　（审查机关盖章）

注：　1、电视、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

2、平面广告提供小样，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

3、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形式。

4、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

5、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一并作为审定凭证。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

<table>
<tr><td>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td><td colspan="5">深圳紫竹阁中医诊所</td></tr>
<tr><td rowspan="2">《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td><td rowspan="2">M/</td><td>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td><td colspan="3"></td></tr>
<tr><td>身份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医疗机构地址</td><td colspan="5">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四海社区爱榕路75号雍华府8栋102、103(前海合作区)</td></tr>
<tr><td>所有制形式</td><td colspan="2">私有</td><td>医疗机构类别</td><td colspan="2">中医诊所</td></tr>
<tr><td>诊疗科目</td><td colspan="5">中医科</td></tr>
<tr><td>床位数</td><td>0</td><td>接诊时间</td><td>10:00-22:00</td><td>联系电话</td><td>（ ）</td></tr>
<tr><td>广告发布媒体类别</td><td colspan="3">☐影视 ☐广播 ☐报纸 ☐期刊
☑户外 ☑印刷品 ☑网络 ☐其它____</td><td>广告时长
（影视、声音）</td><td>0秒</td></tr>
<tr><td>审查结论</td><td colspan="5">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九条，《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实施的决定》中委托类第72项的有关规定，经审查，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L01A03442610190001</td></tr>
<tr><td colspan="6">本审查证明有效期：壹年（自2026年10月22日起，至2027年10月21日止）</td></tr>
<tr><td colspan="6">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　　（粤前海）中医广【2026】第10-22-30号</td></tr>
</table>

注：1、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
2、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注意事项见背面）
3、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广告法》、《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

广东省中医药局 行政许可专用章 (前海)

（审查机关盖章）
2026年10月22日